

证券代码：835684 证券简称：宝明堂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宝明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锦龙四路 1 号宝昌利工业区 15 号厂房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为提高公司决策和经营效率，降低营运成本，公司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终止挂牌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进一步优化商业模式，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

(2) 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办理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各项手续和其他有关事项；

（4）以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宝明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宝明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4 日